

证券代码：002984

证券简称：森麒麟

公告编号：2022-024

债券代码：127050

债券简称：麒麟转债

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2021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3,358,567.99元，合并报表2021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3,291,539,994.35元；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208,514,147.06元，在按照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,851,414.71元后，母公司2021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46,909,791.94元。

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、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更好地兼顾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，公司拟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49,668,94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7元（含税），不送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1,044.37万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，

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,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(2021-2023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

(一) 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2年2月14日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公司监事会意见

2022年2月14日,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。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要求,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,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,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,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我们同意《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;
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15日